



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

QUEENSWAY GOVERNMENT OFFICES, 66 QUEENSWAY, HONG KONG. 香港金鐘道六十六號金鐘道政府合署

本函檔案：ASD/PMB/300/1

來函檔案：CB2/PS/5/04

余蕙文女士
立法會秘書處
立法會大樓
晨臣道 8 號
香港

傳真號碼：2509 9055

余女士：

民政事務委員會
跟進兩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
康樂及文化設施工程計劃小組委員會

會議紀要

因應康樂及文化設施工程計劃小組委員會在 12 月 1 日舉行會議紀錄第 26 段的提問，現提供下列資料：

在舉行過設計與建造的研討會後，建築署會專注下列的範疇優化該建造模式以供日後參考：

- 檢討在制定「僱主要求」的準則要清晰和準確，這可令承建商準確定價。
- 檢討招標時間表，根據工程的複雜程度設定招標所需時間，這可令承建商提交適合的設計和標書。
- 檢討加入一個合理的工程價格上限來達致預算管理的目的。
- 檢討參與設計與建造的門檻，讓多些承建商可參予投標，令投標更具競爭性。
- 檢討採用「設計與建造」模式工程的種類及規模，以確定該模式在這類工程的實際可行性。

建築署工程策劃總監
(李鴻威

李鴻威)

2006 年 3 月 28 日